



特約商店契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高雄醫學大學教師會 (以下簡稱甲方)

陶林澗澗鍋 (以下簡稱乙方)

甲、乙雙方同意，乙方成為甲方之特約服務商店，基於雙方互惠原則，就特約事項，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甲方之會員至乙方以下營業場所消費時，於結帳時出示甲方會員證相關證件，即可享有付現9折的優惠。

*本優惠方案不適用與其它優惠方案合併使用，請見店內公告

1. 光華店

地址：高雄市光華一路 261 號

電話：07-2290799

2. 明誠店

地址：高雄市明誠二路 48-3 號

電話：07-3452233

3. 五甲店

地址：高雄市五甲二路 628 號

電話：07-8126999

4. 明誠店

地址：高雄市裕誠路 1655 號

電話：07-5551155

二、依據甲方「高雄醫學大學教師會」，識別證之類別為下：



三、甲方相關識別證件，只限於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

四、甲方之會員前往乙方商店消費時，須事先出示會員相關證件，當次消費方得享受上述之優惠，否則不予優惠。

五、甲方會員應遵守乙方現場營運之規定，雙方均不得要求不符契約的約定或服務。

六、甲方提供特約商店標誌予乙方，並得將乙方營業相關訊息、特約廠商名稱及優惠內容公布於甲方網頁。乙方請將甲方之特約商店標誌張貼於明顯易見之處。

七、本契約有效期自民國 111 年 10 月 28 日起至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止。

期滿解除合約 到期自動續約 1 年 期滿無限期自動續約。

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八、本契約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任何一方未經雙方同意，不得將本契約移轉或讓與第三人。

立合約書人 甲 方：高雄醫學大學教師會

代表人：林志隆理事長

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勵學大樓 4F(教師會辦公室)

電 話：(07)3121101*2183 傳真：(07)3120660

統 編：17002523

聯絡人：陳怡婷

e-mail：kmufu@kmu.edu.tw



乙 方：陶林淵 謝錦

代表人：郭彩秦

地 址：高雄市三民區光華一路 261 號

電 話：0932706900

聯絡人：郭彩秦

統 編：38660327

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0 月 26 日